

十二、最后报价

附件 12-1 报价表

报价表（最后报价）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炎财采计[2024]000032 号 项目名称：沅水炎陵县治理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包号：包 1

包名称：沅水炎陵县治理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报价	其他内容
小写金额： <u>586200.00元</u> （人民币元） 大写金额： <u>伍拾捌万陆仟贰佰元</u> （人民币元）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无

注：本表须按包填写，一个“包号”一份。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湖南龙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张李元

日期：2024 年 5 月 11 日



说明：1、最后报价相关内容和表格不得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供应商需单独准备，谈判现场进行最后报价。

2、最后报价须包含附件 12-1、附件 12-2、附件 12-3，否则最后报价无效。

附件 12-2 分项报价说明

分项报价说明（最后报价）

注：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第二章相关要求，对本节“分项报价明细表”进行编制，并说明。

总报价包括成交后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本工程正常监理服务所需全部费用，分项内容不单独计列，分项报价已汇总计入总报价。

分项的内容包括监理人员费、设备和设施的购置及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保险、检测检验等一切监理相关费用。

附件 12-3

分项报价明细表（最后报价）（货物、服务类适用）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炎财采计[2024]000032 号 项目名称：沅水炎陵县治理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包号：包 1

包名称：沅水炎陵县治理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或服务要求)	品牌/产地(服务类删除该列)	数量/单位	金额(元)		备注
				单价	小计	
1 沅水炎陵县治理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	1项	586200.元	586200.元	无
2						
3						
4						
5						
...						
报价(元): 586200.元						

注：1. 本表应对应“报价表”，按包填写。供应商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明细表，其响应无效。

2. 不得填写“免费”或“赠与”，也不得进行“零”报价，否则响应无效。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湖南龙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印章）：张雪文

日期：2024 年 5 月 11 日